

000017

辽宁省人民政府

辽政〔2018〕173号

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盘锦市县级以上城市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批复

盘锦市人民政府：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》有关规定，现就你市县级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定结果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你市划定的3个县级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区划、勘定的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边界线成果及范围。经核定，你市3个县级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总面积89.7727平方公里（含锦州境内18.5144平方公里），其中：一级保护区面积2.2841平方公里（含锦州境内0.0428平方公里）、二级保护区面积87.4886平方公里（含锦州境内18.4716平方公

里)。

二、你市要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标准，加强组织领导，落实主体责任，做好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环境保护及相关管理工作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饮水安全。

附件：盘锦市县级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定结果一览表



(此件可公开)

盘锦市县级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定结果一览表

序号	水源名称	水源地类型	水井个数	水源井位置			保护区划定方案		保护区勘定面积 (平方公里)		
				编号	经度	纬度	一级保护区	二级保护区	合计	一级保护区	二级保护区
1	高升水源	地下水	24	1#	122:11:07	41:20:42	以取水井口为圆心, 半径 (R) 为100m的圆形区域。 以外围井的外接多边形为边界, 向外径向距离为1000m的多边形区域。	42.9928	0.7539	42.2389	
				2#	122:12:02	41:21:01					
				3#	122:11:49	41:21:32					
				4#	122:11:40	41:21:58					
				5#	122:11:30	41:22:23					
				6#	122:11:20	41:22:49					
				7#	122:11:06	41:23:17					
				8#	122:10:58	41:23:38					
				9#	122:10:50	41:23:58					
				10#	122:10:47	41:24:18					
				11#	122:10:31	41:24:51					
				12#	122:09:58	41:24:50					
				13#	122:09:13	41:25:05					
				14#	122:08:51	41:24:58					
				15#	122:08:05	41:24:40					
				16#	122:08:17	41:24:23					
				17#	122:07:46	41:24:28					
				18#	122:07:25	41:24:17					
				19#	122:07:06	41:24:07					
				20#	122:06:46	41:23:56					
				21#	122:09:36	41:25:12					
				22#	122:10:04	41:25:23					
				23#	122:10:30	41:25:39					
				24#	122:10:59	41:25:57					

盘锦市县级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定结果一览表

序号	水源名称	水源地类型	水井个数	水源井位置			保护区划定方案		保护区划定面积 (平方公里)		
				编号	经度	纬度	一级保护区	二级保护区	合计	一级保护区	二级保护区
2	石山水源	地下水	12	1#	121:34:00	41:08:17	以取水井口为圆心, 半径 (R) 为200m的圆形区域。	以外围井的外接多边形为边界, 向外径向距离为2000m的多边形区域。	18.5144	0.0428	18.4716
				2#	121:34:32	41:08:12					
				3#	121:35:07	41:08:06					
				4#	121:35:44	41:08:00					
				5#	121:35:00	41:09:57					
				6#	121:34:27	41:09:55					
				7#	121:34:13	41:09:30					
				8#	121:34:37	41:09:14					
				9#	121:34:31	41:08:48					
				10#	121:34:30	41:07:44					
				11#	121:34:17	41:07:16					
				12#	121:34:38	41:06:56					
3	大洼水源	地下水	4	1#	122:03:29	41:00:09	以取水井口为圆心, 半径 (R) 为50m的圆形区域。		0.03233	0.03233	
				2#	122:04:17	40:59:22					
				5#	122:03:09	40:59:36					
				7#	122:04:42	40:59:50					

抄送：省公安厅，省国土资源厅，省环保厅，省住房城乡建设厅，
省交通运输厅，省农委，省水利厅，省卫生计生委，省畜牧
局。

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18年11月1日印发

